

##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8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召贵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杜颖莉女士、刘美珍女士的通知，计划在2017年8月30日至2018年2月28日期间，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7,705,6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8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预计未来六个月内出售股份可能达到或者超过公司股份总数5%以上的，应当在首次出售二个交易日前刊登提示性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召贵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刘召贵先生，刘召贵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截至本公告日，刘召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2,421,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7.34%。刘召贵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于2014年1月25日起解除限售，作为公司的董事长，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截至本公告日，刘召贵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3,105,25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9.3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杜颖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872,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41%。杜颖莉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于2014年1月25日起解除限售，其在2014年01月13日作出如下承诺：在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在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或本人关联

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杜颖莉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68,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刘美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77,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21%。刘美珍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 月 25 日起解除限售，其在 2014 年 01 月 13 日作出如下承诺：在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在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或本人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刘美珍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44,25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05%。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召贵先生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人姓名：刘召贵、杜颖莉、刘美珍；

2、减持目的：个人资金需求；

3、减持期间：2017 年 8 月 30 日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六个月内）；

4、减持数量及比例：刘召贵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7,70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6%（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应对该股份数量进行相应处理）。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计划详情如下：

| 股东姓名        | 计划减持股数（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
| 刘召贵、杜颖莉、刘美珍 | 27,705,600 | 6%     |

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刘召贵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拟减持的股份数未超过本年度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的股份数量。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8 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信息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刘召贵、杜颖莉、刘美珍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最大限度实施后，刘召贵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将严格按上述有关规则，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四、备查文件

《股东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